

006537

乐昌县志



广东省地方志丛书

乐昌县志

乐昌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广东人民出版社

粤新登字 01 号

特约编辑：侯月祥

责任编辑：张健行 余小华 辛朝毅

封面设计：张力平

乐 昌 县 志

乐昌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粤北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40.5 印张 14 插页 940,000 字

1994 年 1 月第 1 版 199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 7-218-01353-8/K·302

定价 5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目 录

序	1		
凡例	3		
概述	1		
大事记	7	第十五节 罗家渡乡	75
		第十六节 白石乡	76
卷一 建置 区划	57	第十七节 秀水乡	76
		第十八节 云岩乡	77
第一章 建置沿革	57	第十九节 沙坪乡	77
第二章 行政区划	58		
第三章 县城——乐城镇	61	卷二 自然环境	79
第一节 位置与幅员	61		
第二节 县治	62	第一章 地质	79
第三节 街道与居民	62	第一节 地层	79
第四节 乐城镇经济文化概况	65	第二节 岩浆岩	80
第四章 乡镇概况	66	第三节 构造	80
第一节 坪石镇	66	第二章 地貌	81
第二节 老坪石镇	67	第一节 地貌类型	81
第三节 廊田镇	68	第二节 山脉	82
第四节 长来镇	69	第三章 水系	84
第五节 北乡镇	70	第一节 地表水	84
第六节 九峰镇	70	第二节 地下水	86
第七节 梅花镇	71	第四章 气候	87
第八节 黄圃镇	72	第一节 气象要素	87
第九节 三溪镇	72	第二节 灾害性天气	88
第十节 河南乡	73	第五章 土壤	89
第十一节 五山乡	73	第六章 自然资源	92
第十二节 大源乡	74	第一节 生物资源	92
第十三节 两江乡	74	第二节 矿产资源	93
第十四节 庆云乡	75	第三节 旅游资源	94

36

卷三 人口	96
第一章 人口发展和分布	96
第一节 人口发展	96
第二节 人口分布	101
第三节 人口普查	103
附：百岁老人简介	103
第二章 人口构成	107
第一节 民族构成	107
第二节 性别构成	107
第三节 年龄构成	107
第四节 婚姻、家庭状况构成	108
第五节 文化、职业构成	109
第六节 姓氏	113
第三章 人口控制	114
第一节 计划生育概况	114
第二节 节育	116
第三节 晚婚	118
第四节 优生优育	120
卷四 农业	121
第一章 农村生产关系的变革	121
第一节 解放前的土地制度	121
第二节 土地改革	122
第三节 农业合作化	122
第四节 人民公社	123
第五节 联产承包责任制	124
第六节 全民所有制的场所	125
第二章 耕地和作物	125
第一节 耕地面积	125
第二节 作物分布	127
第三节 作物产量	127
第四节 土特产	130
第三章 农技农艺	131
第一节 农技机构和队伍	131
第二节 农技改革与推广	132

第三节 耕作制度	134
第四节 农作物品种的改良	135
第五节 肥料	140
第六节 植物保护	142
第四章 农业机具	145
第一节 传统农具	145
第二节 农业机械	145
第三节 农机管理	146
第五章 畜牧 水产	149
第一节 畜牧	149
第二节 水产	154
卷五 林业	159
第一章 山林所有制	159
第一节 山林权属变革	159
第二节 国营林(茶)场	160
第二章 森林资源	161
第一节 面积 蓄积	161
第二节 资源分布	165
第三节 古树名木	167
第三章 营林绿化	168
第一节 树种	168
第二节 采种育苗	169
第三节 造林	172
第四章 森林资源利用	175
第一节 木材生产	175
第二节 其他林产品购销	179
第五章 森林保护	180
第一节 制止滥伐	180
第二节 林政保护	181
第三节 森林防火	182
第四节 防治森林病虫害	182
卷六 水利 电力	184
第一章 水利	184

第一节 蓄水 184
 第二节 引水 188
 第三节 提水 189
 第四节 河道整治 190
 第五节 防汛防旱 191
 第二章 电力 192
 第一节 发电 192
 第二节 供电 195
 第三节 用电 197

卷七 工业 200

第一章 乐昌工业发展综述 200
 第二章 工业所有制及体制改革
 201
 第一节 所有制 201
 第二节 工业体制改革 204
 第三章 县属工业门类及产品 205
 第一节 纺织工业 205
 第二节 食品工业 206
 第三节 建材工业 206
 第四节 化学工业 207
 第五节 制衣工业 207
 第六节 机械工业 208
 第七节 采矿冶炼工业 208
 第八节 其他工业 209
 附：中央部属、省、市属工业企业
 简介 212

卷八 交通 邮电 214

第一章 交通 214
 第一节 古道 214
 第二节 水路 215
 第三节 公路 217
 第四节 铁路 222
 第五节 其他交通设施和民间运输

..... 226
 第二章 邮电 227
 第一节 驿铺 227
 第二节 邮电机构 228
 第三节 邮政 230
 第四节 电信 233
 第五节 干线通信设施 236

卷九 城乡建设 237

第一章 县城建设 237
 第一节 解放前县城概貌 237
 第二节 解放后的县城建设 238
 第二章 坪石及其他集镇建设 242
 第一节 坪石镇 242
 第二节 其他墟镇 243
 第三章 房屋管理 243
 第一节 房管部门直管房屋 243
 第二节 商品房 244
 第三节 单位自管房屋 245
 第四节 城镇私人房屋 245
 第四章 建筑业 245
 第一节 建筑队伍 245
 第二节 建筑设计 246
 第三节 建筑市场管理 246
 第五章 环境保护 247
 第一节 环境污染 247
 第二节 环境治理 247

卷十 商业 249

第一章 商业体制 249
 第一节 私营及个体商业 249
 第二节 国营商业 250
 第三节 集体商业 252
 第四节 集市 254
 第二章 商品购销 255

38

第一节 生产资料供应	255	第三节 财政监督	306
第二节 日用工业品供应	256	第二章 税务	308
第三节 物资购销	258	第一节 税务机构	308
第四节 石油、煤炭购销	259	第二节 农业税	308
第五节 农副土特产品收购	260	第三节 工商税	311
第六节 副食品购销	262		
第七节 外贸出口商品收购	263	卷十三 金融	317
第三章 粮油购销	265	第一章 金融机构	317
第一节 粮食管理机构	265	第一节 当铺	317
第二节 购销	266	第二节 银行	317
第三节 加工	273	第三节 其他金融机构	319
第四节 储运	274	第二章 货币	320
第四章 饮食服务业	275	第一节 古钱币	320
第一节 饮食业	275	第二节 银两与银元	320
第二节 服务业	276	第三节 法币与金元券	320
		第四节 人民币	321
卷十一 工商经济管理	277	第三章 信贷	322
第一章 工商行政管理	277	第一节 存款	322
第一节 市场管理	277	第二节 工商贷款	322
第二节 企业登记管理	279	第三节 农业贷款	323
第三节 经济合同、商标管理	280	第四节 固定资产拨款与贷款	325
第四节 私营及个体经济管理	282	第五节 外贸贷款	326
第二章 物价	284	第四章 结算与出纳	327
第一节 物价管理	284	第一节 结算	327
第二节 主要商品价格	287	第二节 银行出纳	328
第三章 计量、标准管理	291	第三节 现金收支计划执行情况	328
第一节 计量管理	291	第五章 金库公债保险	330
第二节 产品标准化管理	291	第一节 金库	330
		第二节 公债	330
卷十二 财政 税务	292	第三节 保险	332
第一章 财政	292	卷十四 政党	333
第一节 财政制度	292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乐昌县地方组织	333
第二节 财政收支	295		

39

第一节	解放前的组织沿革	333	第二章	妇女、青少年组织	383
第二节	解放后的组织机构	337	第一节	妇女组织	383
第三节	县党员代表大会	341	第二节	青年组织	383
第四节	党务活动	349	第三节	少年儿童组织	384
第二章	国民党乐昌县党部	357	第三章	其他社会团体	385
第一节	组织概况	357	第一节	工商业联合会	385
第二节	主要活动	359	第二节	个体劳动者协会	385
附：三民主义青年团		359	第三节	社会科学学会联合会	385
第三章	民主党派	359	第四节	文学艺术联合会	386
卷十五 政权 政协		361	卷十七 公安 司法		387
第一章	权力机关	361	第一章	公安	387
第一节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361	第一节	机构	387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362	第二节	户政	388
第三节	县人民代表大会	364	第三节	治安	388
第四节	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366	第四节	安全	391
第五节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	369	第二章	检察	393
第二章	解放后行政机构	370	第一节	检察机关	393
第一节	县人民政府	370	第二节	检察工作	393
第二节	县革命委员会	372	第三章	审判	395
第三节	区、乡(镇)人民政府	374	第一节	审判机构	395
第三章	县人民政协	375	第二节	审判工作	395
第四章	民国行政机构及参议会	376	第四章	司法行政	396
第一节	县政府	376	第一节	司法行政机构	396
第二节	参议会	379	第二节	司法行政工作	397
卷十六 社会团体		380	卷十八 民政		399
第一章	工人农民组织	380	第一章	救灾救济	399
第一节	工人组织	380	第一节	救灾	399
第二节	农民组织	382	第二节	救济	400
			第三节	社会福利慈善机构	401
			第二章	优抚安置	402
			第一节	拥军优属	402
			第二节	抚恤	403

第三节 复退军人安置	403	第二章 幼儿教育	438
第三章 扶持贫困地区	403	第一节 幼儿园	438
第一节 扶持革命老区	403	第二节 学前班	439
第二节 扶持少数民族地区	404	第三章 小学教育	439
第三节 扶持石灰岩地区	404	第一节 发展概况	439
第四章 婚姻登记	406	第二节 小学选介	442
卷十九 人事 劳动	407	第四章 中学教育	443
第一章 人事	407	第一节 普通中学	443
第一节 编制	407	第二节 职业中学	446
第二节 干部构成	408	第三节 中学选介	446
第三节 干部任免及奖惩	409	第五章 中等专业教育	448
第四节 落实干部政策	410	第一节 师范教育	448
第二章 劳动	410	第二节 人民公学、劳动大学、 技工学校	448
第一节 劳动就业	410	第六章 成人教育	449
第二节 劳动保护	414	第一节 农民教育	449
第三章 工资·福利	415	第二节 职工干部教育	450
第一节 工资	415	第三节 广播电视大学和职工大学	450
第二节 福利	418	第七章 教师	451
卷二十 军事	421	第一节 教师任用	451
第一章 驻军 兵事	421	第二节 教师待遇	451
第一节 驻军	421	第三节 教师培训	453
第二节 兵事	423	第八章 教育经费	455
第二章 兵役 地方武装	428	第一节 国家教育经费	455
第一节 兵役	428	第二节 集资办学	455
第二节 地方武装	430	附：抗日战争时期部分大中专院 校迁乐办学简况	456
第三节 民兵	434	卷二十二 科技	458
卷二十一 教育	436	第一章 机构与队伍	458
第一章 社学 书院 私塾	436	第一节 管理机构及学术团体	458
第一节 社学	436	第二节 科技队伍	459
第二节 书院	437	第二章 科普工作	460
第三节 私塾	437	第一节 宣传与推广	460

第二节 培训与咨询	460
第三章 科研与技术引进	461
第一节 科研成果	461
第二节 引进、推广新技术	462

卷二十三 卫生

第一章 医疗	466
第一节 医疗机构	466
第二节 中西医疗	471
第二章 防疫 保健	473
第一节 防疫	473
第二节 保健	479
第三节 计划免疫与冷链建设	481
第四节 公共卫生	484
第三章 药品经营和管理	486
第一节 药品经营	486
第二节 药政管理	489

卷二十四 体育

第一章 群众体育	490
第一节 农村体育	490
第二节 职工体育	490
第二章 学校体育	492
第一节 普通中、小学体育	492
第二节 业余体校	495
第三章 体育设施与经费	495
第一节 体育设施	495
第二节 体育经费	496
第四章 体育竞赛	497
第一节 体育运动会	497
第二节 运动成绩	499

卷二十五 文化

第一章 群众文化	504
第一节 文化馆、站	504
第二节 文艺团体	505
第三节 文艺创作	506
第二章 图书 档案 报刊	508
第一节 图书	508
第二节 档案	509
第三节 报刊	512
第三章 电影 广播 电视	513
第一节 电影	513
第二节 广播	514
第三节 电视	515
第四章 民间文艺	515
第一节 传统艺术	515
第二节 歌谣 谚语	518
第三节 民间传说故事	521
附：古今名人诗词作品选	524

卷二十六 文物

第一章 遗址 墓葬	530
第一节 遗址	530
第二节 墓葬	532
第二章 古迹	534
第一节 祠庙 书院	534
第二节 古塔 亭台 关隘	535
第三节 名胜古迹	535
第三章 碑匾 石刻	536
第一节 碑刻	536
第二节 摩崖 石刻	537
第三节 匾额	538
第四章 藏品	538
第一节 馆藏文物	538
第二节 传世文物	541

42

卷二十七 社会生活	542	第四节 基督教	554
第一章 群众物质生活	542	第四章 方言	555
第一节 农民生活	542	第一节 方言分布	555
第二节 城镇居民生活	544	第二节 客家方言	556
第二章 风俗习惯	546	第三节 其他方言	563
第一节 节日	546	第四节 词汇举例	573
第二节 婚嫁	547	第五节 推广普通话	580
第三节 寿庆与建宅	548	卷二十八 人物	581
第四节 丧葬与祭祀	549	第一章 人物传	581
第五节 迷信与禁忌	550	第二章 烈士英名录	594
第六节 服饰	551	第三章 国民党军乐昌籍抗日阵亡 将士名录	599
第七节 饮食	551	附录	601
第三章 宗教	552	一、地方文献选篇	601
第一节 佛教	552	二、历代编修（乐昌县志）史略	609
第二节 道教	553	三、历代（乐昌县志）序言选	610
第三节 天主教	554	四、本届修志文件选	613
附录	601	五、乐昌县“七五”时期主要经济指标发展情况	617
编后记	624	乐昌县志编纂机构、人员及审定单位	626

43

序

新编《乐昌县志》出版了，这是全县人民的一件喜事。县志编纂委员会委托我为之作序，作为一方公仆，我感到义不容辞。捧读文稿，欣然命笔，以示庆贺。

修志是我国优良的文化传统，源远流长。修志是为了经世致用，达到“资治、存史、教化”的目的。几千年来，中华民族悠久的历史，灿烂的文化，辉煌的成就，均赖史志世代延续。县志为后人展示了一幅幅绚丽多彩的画卷，书写了一部部劳动创造世界的篇章，留下了丰富的文化遗产和宝贵的历史经验。从明万历十四年（1586）到民国20年（1931），乐昌先后编修了六次县志，此后县志编纂中断了半个多世纪。今逢盛世，记述乐昌沧桑巨变史实的任务，就责无旁贷地落在我们这一代人的肩上。

1985年8月，中共乐昌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领导十分重视《乐昌县志》的编纂工作，把它摆上重要议事日程，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工作来抓。县成立了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有中共乐昌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的领导成员参加，由三届县长先后担任编纂委员会主任。编纂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在组织指导编写专业志的基础上，抽调人员组成《乐昌县志》编辑部，具体负责县志的总纂工作。在省、市主管部门和省内外专家的精心指导下，县志办、县志编辑部和全体修志工作者呕心沥血，经过七年多的时间，几易其稿，终于成书出版。这是乐昌“七五”计划期间精神文明建设的一大成果。借此机会，我谨向为新编《乐昌县志》作出贡献的前任领导、专家和全体修志人员致以崇高的敬意！

乐昌地处广东最北部，毗邻湖南，历史悠久，山河壮丽，资源丰富，交通便利，人民勤劳勇敢，真可谓物华天宝，人杰地灵。自古以来，我们的祖先在这块宝地上繁衍生息、辛勤创业，给我们留下了许多珍贵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20世纪20年代以来，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全县人民英勇顽强，团结战斗，终于迈进了新时代。毛泽东、朱德、陈毅、邓小平、张云逸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都曾在乐昌传播过革命种子，进行过浴血奋战，乐昌人民永远铭

32

记他们的卓著功勋。在长期革命斗争和社会主义建设中，许多优秀儿女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我们要将这些可歌可泣的英雄业绩载入志书，使之长存史册，激励后人。

解放40多年来，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乐昌县的面貌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工农业生产、财税金融，以及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各项事业飞速发展，城乡建设日新月异，人民生活逐步改善，精神风貌大为改观。一个充满活力、朝气蓬勃的乐昌，正如她的名字那样：“人民康乐，百业兴昌”。这是改革开放政策巨大威力的体现，是人民群众共同奋斗的结果。从这个意义上看，《乐昌县志》实际上是全县工人、农民、知识分子、机关工作人员和各阶层人士辛勤劳动的成果，是集体智慧的结晶。

新编《乐昌县志》坚持历史唯物主义与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广采博纳，去伪存真，客观地、实事求是地记述了乐昌的历史和现状，体现了详今略古，详近略远的修纂原则。通过这部县志，人们可以看到乐昌兴衰起伏的真实面貌，看到先辈们前赴后继的奋斗精神，看到人民群众气壮山河的伟大业绩，看到社会主义建设，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改革开放所取得的辉煌成就；同时也看到道路的坎坷曲折，看到前进中存在的问题，从而有所启迪，有所作为。县志的出版，对于我们和后人进一步认识县情，探求规律，因势利导，扬长避短，科学决策，避免失误，必将起到有益的作用。

“观今宜鉴古，无古不成今”。我相信，乐昌人民一定会借鉴县志，认识乐昌，热爱乐昌，振兴乐昌，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把乐昌建设得更加繁荣、康乐、昌盛。

乐昌县县长 朱金雄

1991年4月9日

37

凡 例

一、本志以述、记、志、传、图、表、录诸体构成，以志为主，采用卷、章、节、目结构。志前列概述、大事记，志后缀附录。全书分 28 卷 105 章 312 节。历次政治运动不设专章，散见于有关章节和大事记中。

二、本志贯彻“详今略古”原则，对解放前的历史，择要记述；对解放后，特别是 1978 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县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发展和变化则着重记述。

三、本志记述历史纪年，解放前采用旧纪年，每一节第一次出现的历史年号，加注公元纪年。解放后，一律用公元纪年。乐昌解放日期为 1949 年 10 月 19 日。

四、本志上限不一，下限截止于 1987 年底，个别事目适当下延，大事记记述至 1991 年。

五、人物入志，坚持生不立传原则。立传人物以本籍、正面、近现代人物为主，主要记载有贡献和重大影响的人物；亦收录个别反面人物，以供后世为戒。立传人物以卒年为序排列。为革命而牺牲的英雄烈士收入英名录。

六、本志所用资料，来自省、地、县档案馆、图书馆、旧志、家谱、历史文物和知情人提供的材料，经鉴别后入志。

七、行政区划及机关名称，均按当时名称。地名，除必要时用历史名称外，均用现在标准地名。

八、数字表述，凡可使用阿拉伯数字的地方，均使用阿拉伯数字。采用原文古籍书刊，清代以前历史纪年、惯用语、缩略语等均用汉字。各项数字，一般以县统计局数字为准，统计局缺的，采用有关部门的数字。数据记载，保留两位小数。

九、本志内的度量衡单位，解放前的按当时习惯名称记述，解放后的计量单位按 1984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规定的名称记述。1955 年 3 月 1 日以前记述的人民币数字，已经折算新人民币数。

十、本志运用简称，在括号内注明全称。如“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

官僚主义)，或首次出现用全称，下用简称。如：“中国共产党乐昌县委员会”简称“县委”，“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简称“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等。

35

概 述

乐昌县位于南岭山脉南麓，是广东省最北的一个县，有广东“北大门”之称。县境西、北毗邻湖南省的宜章、汝城县，东与仁化县接壤，南与曲江、乳源县交界；东西距 73.68 公里，南北距 64.25 公里，总面积 2391 平方公里。全县有乐城、廊田、北乡、长来、九峰、老坪石、三溪、黄圃、坪石、梅花 10 个镇，河南、五山、大源、两江、白石、庆云、秀水、罗家渡、云岩、沙坪 10 个乡。1987 年末，全县常住人口 446478 人，其中农业人口 293088 人，占总人口的 65.64%，非农业人口 153390 人，占 34.36%。县城设在乐城镇，人口 74072 人。

乐昌地势北高南低，中部、东北部为中低山地，西部为石灰岩溶蚀山地，西北部为红砂页岩盆地，南部为低丘陵宽谷盆地，县境海拔千米以上的山峰有 156 座。山地占全县总面积的 82%，耕地仅 28.69 万亩，占 8%，山地与耕地面积比例为 10:1。约占全县面积 27% 的西部石灰岩山地，裸露石山多，水源奇缺，是制约全县经济发展的一个主要自然因素。县城气候属中亚热带季风气候，年均气温 19.6℃，总积温 7181.3℃，平均年降雨量 1522.3 毫米，日照 1499.7 小时，无霜期 304 天，具有四季分明、冬短夏长、雨热同季、地区气候差异大等特点。农业灾害性气候主要是低温阴雨、寒露风和干旱。

县内有丰富的动植物、矿产、水力资源。野生植物有 205 科，1555 种，珍稀名贵树种有银杏、观音木、水松等，野生药材有黄连、升麻、金银花等 300 多种，大宗栽培作物有水稻、玉米、松、杉、茶叶、柑桔等。家养动物以猪、牛、鸡、鸭为主。属国家保护的野生动物有华南虎、云豹、水鹿、穿山甲等 10 多种。名特产有中华猕猴桃、田洞马蹄、九峰白毛茶、张滩香芋、梅花猪、罗家渡鲩鱼等。已查明的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和非金属矿有 20 多种，锑储量居全省首位，钨、铅锌、铁、硫铁、莹石、煤、耐火粘土等均具有工业开采价值，矿床有 39 处。水力资源蕴藏量为 32.92 万千瓦，可开发量为 28.9 万千瓦，已开发利用 3.59 万千瓦，尚待开发的水力资源约占 81%。旅游资源丰富，自从九泷十八滩开发为全国首处内河旅游漂流项目之后，金鸡岭——九泷十八滩——古佛岩已成为省内旅游热线之一。

二

乐昌有悠久的历史。根据考古发现，境内石灰冲一带，距今一万年左右就有人类生活。秦代开始开发岭南，乐昌成为广东省最早接受中原文化的地区之一。秦末赵佗城的修筑，汉代武江河道的疏浚以及西京、乐宜两条古道的开通，使乐昌成了广东北部的军事要冲和广东与中原地区经济文化交流的重要通道。

南朝梁天监七年（508），乐昌正式建县，时称梁化县。隋开皇十八年（598）改称乐昌县，因境内有乐山、昌山两山而得名。从正式建县开始，至今已有1400多年，中间经历过漫长的封建社会时期。由于封建剥削、频仍战乱和自然灾害，乐昌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长期处于缓慢停滞的状态。

千百年来，乐昌人民与封建统治进行过不屈不挠的斗争。到了近代，这种斗争更加激烈。太平天国起义军转战乐昌前后长达7年之久。乐昌人民的优秀儿女柏日红等投身于孙中山领导的民主主义革命，为民主共和贡献了自己的生命。

辛亥革命后，乐昌社会仍没有得到根本改变，广大人民仍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随着中国共产党的诞生，乐昌的先进分子开始接受马列主义，建立了中共的地方组织，领导和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工农革命运动。民国14年（1925）成立农会，组织农军，投入大量人力物力，支援北伐战争。民国16年，国民党反动派叛变革命后，乐昌的共产党人继续高举革命红旗，开展武装斗争，建立皈塘苏维埃政府。面对反动派的残酷镇压，李传楷、李家泉、李光中等几百名乐昌人民的优秀儿女为人民的解放事业先后献出了宝贵的生命。中共和工农红军的领导人毛泽东、朱德、陈毅、邓小平、张云逸、聂荣臻、廖承志等曾先后在乐昌的土地上浴血战斗，他们的光辉业绩，永远为乐昌人民所传颂。

抗日战争中后期，广东省府北迁粤北，一批省府机关、大专院校、工厂、银行、商户以及珠江三角洲一带居民纷纷迁至乐昌，使乐昌的经济、文化出现过短暂的繁荣时期。这种繁荣，随着日军侵占县城而很快消失。面对日本侵略者的烧杀掳掠，乐昌城乡人民同仇敌忾，英勇抗击，谱写了一曲曲民族正气之歌。

抗日战争胜利后，乐昌仍处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重重压迫之下。地主官僚巧取豪夺，军警特务猖獗横行，水旱灾害接踵而至，经济衰败，物价飞涨，民不聊生，乐昌历史进入了最黑暗的时期。但是，在中共领导下的乐昌人民武装斗争并没有停止，终于在1949年10月19日迎来了乐昌的解放。开始了乐昌历史的新纪元。